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禄发改〔2021〕119号

关于对禄劝县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改扩建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县卫健局：

你局报来《关于请求批复禄劝县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改扩建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禄卫请〔2021〕56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目前我县单日检测能力仅为4320份，缺口量为13366份，为保证我县核酸检测能力满足全员检测要求。原则同意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财政局办公楼外墙排危改造项目实施方案。

二、项目名称：禄劝县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改扩建项目

三、建设地点：禄劝县医院疾控中心

四、建设年限：2021年11月—2022年2月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

1、实验室改造。将疾控中心办公楼 5 楼和 6 楼约 200 平方米按规范及使用要求进行改造为两间核酸检测实验室，一间为普通 P2 核酸检测实验室，面积为 90 平方米；一间为负压 P2 核酸检测实验室，面积为 110 平方米。

2、医疗设备购置需求。添置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3-4 台，PC 扩增仪 8-9 台，离心机 5 台；漩涡振荡器 5 台；-20℃低温冰箱 4 台；各种型号加样枪 60 支；电脑、打印机各 4 台；网络通讯设施 2 套；空气消毒机 4 台；多功能 PCR 气溶胶无污染清除仪 4 台；生物安全柜 4 台；全自动高压灭菌器 4 台；

3、其他设备。检验操作台、椅等 4 套。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583.3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解决。

接文后，请抓紧落实项目资金，及时组织开工建设，确保项目按期建成投入使用。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11 月 2 日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2 日印